

2023 年度
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9
一、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3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4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9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文化、体育、文物、和旅游等领域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拟订并组织实施我县文化、体育、文物和旅游等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二）拟订文化、体育、文物、旅游等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体育、文物、旅游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及人才队伍建设。

（三）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体育、文物、旅游活动，指导全县重点文化、体育、文物、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管理县级公共服务设施。组织全县文体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体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区域协作和国内外市场推广，制定全县文体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设施，制定，推进全域旅游。

（四）制定、管理相关文化艺术事业，制定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连城优秀文化、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相关门类艺术和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公共文化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科

学化。

（六）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推进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建设。

（七）统筹规划文化体育和旅游产业，拟订文化体育旅游产业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文化体育旅游项目实施和产业对接，组织实施文化体育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体育和旅游产业发展。

（八）支队、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九）负责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景区经营进行行业监督，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全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文化、体育、文物、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十）拟订文物（含水下文物）、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文物考古、文物保护修缮、博物馆（纪念馆）建设工作。依法管理文物流通和社会流散文物工作。组织制定文物保护盒博物馆方面的科研及信息化工作。承担文物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一）负责推动全民健身实施计划，简单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制定工作队伍建设。规划、协调体育设施布局。负责广告体育设施的简单管理。简单管理体育彩票的发行工作。

（十二）统筹规划全县竞技体育发展战略。规划和协调全县体育竞技赛与体育运动项目的设置与重点布局。负责体育人才队伍的培养和建设。组织协调重大体育竞赛。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做好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

（十三）统筹规划全县青少年体育发展，制定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十四）制定、管理文化、体育、文物、旅游对外及对台港澳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承办对外、对台港澳文化、体育、旅游交流项目的各项事务，推动连城文化体育和旅游走出去。

（十五）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有关职责。

（十六）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负责动漫和网络游戏的市场监管及依法对动漫（不含影视动漫和网络视听中的动漫节目）、网络游戏产品内容进行审查。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包括 2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4 个下属单位（非独立核算），其中：列入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财政核拨	6
连城县体育中心	财政核拨	2
连城县文化产业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11
连城县文物保护中心	财政核拨	6
连城县旅游发展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10
连城县客家文化研究中心	财政核拨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单位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创新文旅新业态，丰富旅游产品供给，全力推进我县文化、体育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

（一）提升“丹霞温泉”品牌效益。一是以冠豸山为核心打造“丹霞温泉”文旅经济带。重点推进冠豸山 5A 级景区品牌创建。逐步完善天一温泉、君澜酒店文旅配套设施，加快四角井文化街区、连城客家民俗村休闲旅游夜间集聚区建设。**二是**策划“丹霞温泉+红色研学”“丹霞温泉+乡村休闲”“丹霞温泉+体育旅游”等线路，植入四堡芙蓉李赏花、采摘等农事体验活动、开发棒球运动休闲旅游新产品，打造好环冠豸山体育旅游新经济。

（二）加快文旅项目建设实施。策划筹建连城文博综合大楼、棒球主题酒店、棒球公寓等项目。全力抓好连城智慧体育公园项

目建设，力争 2023 年完成第一期的儿童乐园和足球场跑道建设并投入使用。实施红四军新泉整训爱国主义教育文化旅游建设项目，2023 年实现新馆对外开放。打造以新泉整训、松毛岭战地遗址为核心的红色文化长廊，推进新泉红色小镇、棒球小镇、雕版印刷古镇等项目建设。

（三）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积极争取资金，继续实施乡（镇）“冠豸书屋”建设工程，2023 年建设乡镇冠豸书屋 5 个，持续打造好《冠豸书屋》文化栏目品牌。做好连城县客家生态保护区建设验收工作，继续完成“百镇千村”非遗公益性巡演，开展连城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创意作品大赛。大力开展全民艺术普及，组织文艺团队协会进驻四角井文化街区，持续打响“周五七点半快乐中山街”街头文化惠民品牌，举办连城县首届街头文化艺术达人大赛，完成 100 场文艺进乡村演出。

（四）加强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做好全县文保单位平安工程，落实文物安全各方责任，牢守安全底线。加强我县红色文化遗存资源的挖掘、整理和申报。实施四堡书坊建筑、培田村古建筑群安防工程，芷溪宗祠建筑、新泉革命旧址群、四堡书坊建筑消防工程，实施四堡书坊以文堂、文华堂修缮工程。挖掘一批具有提升空间的省级、县级文保单位申报提升保护级别。继续做好国家、省、市、县非遗项目、传承人、保护资金等申报工作。持续推进连城县非遗综合性展示馆、连城拳传承体验中心、连城宣纸制作技艺传承体验中心、四堡雕版印刷技艺传承体验中心“一馆三中心”建设。

（五）做好文体旅游品牌创建。全力推进冠豸山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推进芗下莲乡文旅度假区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萨瓦迪卡温泉度假区、中国四堡雕版古镇旅游区、金龙雲山红杜鹃景区、江一真故居景区等 5 家景区创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推动连城创福建省体育产业示范基地，“康莱宝公司”创建福建省体育示范单位、“罗坊走古事”创中华体育文化优秀民俗民间项目。持续抓好“千名导游”“万名厨师”培训工程，计划培养 350 名导游、200 名厨师。

（六）扎实做好文旅宣传营销。积极融入全市“旅游一盘棋”，以文体旅融合促效益为抓手，提升连城旅游目的地建设。依托自驾车营地、民宿、阅读空间、特色村、客家美食等，推出一批“露营+”、夜游、夜读、夜食等“微旅游”产品。常态化开展“四季连城 月月打卡”系列文体旅游节庆活动。争取承办一场“四季如歌游龙岩”活动。拍摄 12 条“我为家乡来代言”短视频，利用连城名人圈粉，推广连城旅游。开展“连城连连看，样样不一样”5 个篇章连城文旅主题活动。巩固提升上海等市场旅游。做好航空港目的地城市营销，与冠豸山机场、包机商、目的地旅行社合作，开发广州、长沙、成都等旅游新市场。

（七）不断规范文体旅游市场秩序。加大执法力度，强化宣传教育，多渠道、多形式进行文体旅游市场执法宣传教育活动。扎实开展“扫黄打非”五个专项检查行动及校园周边文化市场、旅游市场专项整治。常态化开展市场检查，每月检查不少于 60 家次，出动执法检查人员不少于 180 人次，加大案件办理力度。

常态化开展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全县文体旅游行业、市场安全生产、规范经营，并全力做好意识形态、信访维稳工作，努力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95.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00.0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事业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95.3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九、其他收入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
十、上年结转结余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30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收入合计	2,695.34	支出合计	2,695.3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695.34	2,395.34	300.00	0	0	0	0	0	0	0	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95.34	2,395.34	0	0	0	0	0	0	0	0	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70.34	1,270.34	0	0	0	0	0	0	0	0	0
2070101	行政运行	219.55	219.55	0	0	0	0	0	0	0	0	0
2070104	图书馆	30.00	30.00	0	0	0	0	0	0	0	0	0
2070109	群众文化	90.00	90.00	0	0	0	0	0	0	0	0	0
2070113	旅游宣传	652.00	652.00	0	0	0	0	0	0	0	0	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278.79	278.79	0	0	0	0	0	0	0	0	0
20702	文物	1,125.00	1,125.00	0	0	0	0	0	0	0	0	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00	1,000.00	0	0	0	0	0	0	0	0	0
2070205	博物馆	125.00	125.00	0	0	0	0	0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300.00	0	300.00	0	0	0	0	0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 安排的支出	300.00	0	300.00	0	0	0	0	0	0	0	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 业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300.00	0	300.00	0	0	0	0	0	0	0	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695.34	498.34	2,197.00	0	0	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95.34	498.34	1,897.00	0	0	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70.34	498.34	772.00	0	0	0
2070101	行政运行	219.55	219.55	0	0	0	0
2070104	图书馆	30.00	0	30.00	0	0	0
2070109	群众文化	90.00	0	90.00	0	0	0
2070113	旅游宣传	652.00	0	652.00	0	0	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278.79	278.79	0	0	0	0
20702	文物	1,125.00	0	1,125.00	0	0	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00	0	1,000.00	0	0	0
2070205	博物馆	125.00	0	125.0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300.00	0	300.00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00	0	300.00	0	0	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00	0	300.0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95.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00.0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教育支出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95.3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30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收入合计	2,695.34	支出合计	2,695.3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95.34	498.34	1,897.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95.34	498.34	1,897.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70.34	498.34	772.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19.55	219.55	0
2070104	图书馆	30.00	0	3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90.00	0	9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652.00	0	652.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278.79	278.79	0
20702	文物	1,125.00	0	1,125.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00	0	1,000.00
2070205	博物馆	125.00	0	125.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0	0	300
229	其他支出	300	0	3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	0	3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0	30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无此项支出	无此项支出	0	0	0

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395.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5.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2.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98.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5.97
30101	基本工资	151.15
30102	津贴补贴	69.79
30103	奖金	44.6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8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9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91
30114	医疗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6
30201	办公费	5.95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92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5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31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1.31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4.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3 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
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旅游产业发展及全域旅游资金	《连城县促进全域旅游发展扶持奖励办法》（连委〔2019〕19号）《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确定 2021 年度乡镇（村）旅游服务中心（点）建设单位的通知》（龙政综〔2019〕48 号）中共龙岩市委办公室 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岩委办发	3	旅游产业发展及全域旅游资金	发展连城县旅游产业		652.00	652.00			项目法

		(2019) 31 号)《龙岩市文化和旅游关于组织企业参加第十四届海峡两岸(厦门)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的通知》									
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体育事业公益项目支出	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3	体育事业公益项目支出	完成 2021 年年初安排足球场提升改造工程、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室外工程、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维修及蓝球、排球、武术、乒乓球、象棋、围棋、棒球、足球、瑜伽、户外运动各项赛事顺利进行比赛投资 300 万元。		300 .00		300 .00		项目法
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上年结转	3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1,0 00. 00	1,0 00. 00			项目法
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3	明清牌匾租赁 60 万、博物馆纪念馆免费陈列布展开放补助资金 65 万	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125 .00	125 .00			项目法
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3	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120 .00	120 .00			项目法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3 年，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单位收入预算为 2695.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79.1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95.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695.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79.1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498.34 万元、项目支出 2197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395.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79.13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会议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文化、体育、文物、旅游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

（一）2070101-行政运行 219.5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及参

公干部工资福利性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包含党建经费 2 万元）。

（二）2070104-图书馆 30 万元。主要用于冠豸书屋建设经费支出。

（三）2070109-群众文化 90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建设支出。

（四）2070113-旅游宣传 652 万元。主要用于旅游宣传营销经费支出。

（五）2070114-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278.79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干部工资福利性支出、日常公用等支出。

（六）2070204-文物保护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文物维修与修缮支出。

（七）2070205-博物馆 125 万元。主要用于博物馆文物征集与明清牌匾租赁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一）2296003-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万元，主要用于体育公益事业。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498.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57.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1.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2022 年未做预算安排。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单位共设置 3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952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旅游产业发展及全域旅游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652	
	财政拨款:		652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发展连城县旅游产业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推介会场次	2 场
			参加海峡两岸（厦门）文博会次数	1 次
			举办文旅安全应急演练次数	1 次
			举办文旅产业大会次数	1 次
			补助旅游服务中心（点）数量	1 次
			补助机场快线补助条数	5 条
			补助旅游直通车补助条数	4 条
		质量指标	推介会场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进度	95%
		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45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旅游收入产业增长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80%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修缮数量	35 个
			文物保护单位安防设施建设数量	2 个
			文物保护单位消防设施建设数量	2 个
			可移动文物保护项目数	2 个
			文物保护单位或重要文物点的保护规划、维修保护方案编制补助数量	35 个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四有”工作完成率	95%
			文物保护单位的安防、消防、防雷设施完好率	100%
			文物保护单位或重要文物点的保护维修项目完成率	90%
			文物保护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	90%	
		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措施达标率	80%	
		重点文物保护工程完成率	90%	
		重点文物完好率	90%	
	时效指标	到位资金支出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文物参观人数增长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体育事业公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00	
	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年初安排足球场提升改造工程、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室外工程、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维修及篮球、排球、武术、乒乓球、象棋、围棋、棒球、足球、瑜伽、户外运动各项赛事顺利进行比赛投资 300 万元。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安排各项比赛	20 次
			体育场馆维护	1 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300 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3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比赛舒适度更高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24 万元，降低 29.5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连城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